# 2024年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2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翠竹清韵 更新时间：2024-06-29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一身份证号码： 现住址：工程地址：乙方： 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营业执照号： 资质证号：地址： 法人代表：兹有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装饰设计，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条款：第一条：设...*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一**

身份证号码： 现住址：

工程地址：

乙方： 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 资质证号：

地址： 法人代表：

兹有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装饰设计，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第一条：设计工作概况

1.1设计工作流程

1.2 设计收费标准及工作范围表

第二条 设计内容 本设计分为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方案设计

2.1.1 根据甲方提供的主要委托思想(功能要求、个人喜好、投资计划等)，乙方进行方案设计，并提供设计方案，此部分设计内容包括：

①效果图 壹张

②平面结构图 壹张

③天花平面图 壹张

④平面布置图 壹张

⑤地面材质图 壹张

⑥主要材料的确认

2.1.2 乙方提供的方案图纸必须经甲方签字认可后乙方才能进行下阶段工作;

2.1.3 若乙方提供的方案，改变了建筑原有的结构、设备，则需经甲方和相关部门的签字认可;

2.1.4若甲方要求改变建筑原有的结构、设备，则需经乙方和相关部门的签字认可;

2.1.5设计周期： 天(日历天)。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阶段：施工图绘制

2.2.1 在甲方签订施工协议后，乙方进行施工图绘制，并向甲方提供全套图纸;

2.2.2 按甲方要求修改方案及施工图所需时间不计入设计周期;

2.2.3 施工图绘制周期，签订施工协议后 天。

第三条 设计费支付方式：

3.1 乙方按套内面积 平方米，每平方米 元收取设计费，总设计费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3.2 付款方式：

3.2.1 双方签订本协议即由甲方支付给乙方总设计费的60%作为订金，即：

元;(注：若总设计费的60%总金额少于xx元的，则该订金为xx元，且则须一次性付清)

3.2.2 签定施工协议时即结清设计费尾款。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与责任：

4.1 甲方：

4.1.1 确定一名甲方代表 ，在整个设计、施工过程中作为对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及材料给予确认;

4.1.2 若甲方在已签字确定设计方案的情况下，需另外重新出方案的，甲方应承担相应费用。若甲方对方案不满意，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做，若多次重做仍不满意，甲方有权终止设计协议，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订金的一半，但不得带走任何形式的图文资料纸;(注：乙方不予返还的订金数额最少为xx元)

4.1.3 配合施工图交底;

4.1.4 配合材料的确定;

4.1.5 参与竣工验收。

4.2 乙方：

4.2.1 根据甲方提供的主要委托思想(功能要求、投资计划、个人喜好等)进行方案设计;

4.2.2 有权要求甲方提供设计所需的与本工程有关的资料;

4.2.3 根据甲方签认的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图绘制;

4.2.4 现场指导施工及疑难问题的解决;

4.2.5 参与施工交底;

4.2.6 根据甲方需要可提供1个工作日内的配饰物品的选择指导。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在协议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协议，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设计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5.2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拖延一日，按本协议总价款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3乙方未按时提交设计方案或施工图的，每拖延一日按本协议总价款的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4协议生效后，若任何一方要求提前解除协议，则视为违约，将支付给对方总设计费的10%作为违约金。同时，订金不予返还。[1][2]文章来源：

个人转载本站内容，请务必保留上面文章来源信息!任何媒体未经许可不得任意转载!

5.5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人员错误造成工程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该免收的部分设计费作为补偿费用归甲方所有，同时乙方还应当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6由于乙方设计的原因，遭成工程不能及时开工或者拖延工期，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设计费千分之三的赔偿金。

第七条 附则

7.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7.2 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本协议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7.4 双方约定，因本协议发生的纠纷由协议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签约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二**

订立协议双方：

建设单位：\_\_\_\_，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单位：\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共同完成国家建设项目的设计任务，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协议条例》的规定和\_\_批准的计划任务书，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规模、投资额、建设地点

甲主委托乙方承担\_\_\_\_工程的设计项目，建筑安装面积为\_\_\_\_平方米，批准总投资为\_\_\_\_万元，建设地点在\_\_\_\_。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乙方提交业经上报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工程选址报告，以及原料(或经过批准的资源报告)、燃料、水、电、 运输等方面的协议文件和能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需要经过科研取得的技术资料。甲方在\_\_年\_\_月\_\_日施工图设计前，应提供经过批准的初步设计文 件和能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施工的条件，以及有关设备的技术资料。

甲方对上述资料必须保证质量，不得随意变更。

2.及时办理各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3.在工程开工前，甲方应组织有关施工单位，由乙方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程竣工后，甲方应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4.在设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在生活上予以方便，在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因技术上的特殊需要进行试验，所需一切费用以及为配合甲方到外地的差旅费均由甲方负责。

5.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或擅自扩大建设范围。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必须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初步设计文件;在\_\_年\_\_月\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技术设计文件;在\_\_年\_\_月\_\_日以 前，向甲方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其中，初步设计文件一式\_\_份，技术设计文件一式\_\_份，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_\_份，甲方另需增添文件份数和需要模型费， 另行收费。\_\_年\_\_月\_\_日以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完毕所有设计文件(包括概预算文件、材料设备清单)。

(大型建筑安装工程，甲乙双方可视具体情况分阶段进行设计，在具备设计条件时，双方签订阶段设计协议，具体规定甲方应提交各阶段设计资料的名称和日期，乙方交付设计文件的日期，作为本协议的附件，详见附件(2)。)

2.乙方必须根据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上一阶段设计的批准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提出勘察技术要求和进行设计，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

3.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

4.设计单位对所承担设计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第四条

设计的修改和停止

1.甲方因故要求修改工程的设计，经乙方同意后，除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定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每工日按\_\_元增付设计费，或按设计阶段中返工的工作量百分比计算。

2.原定任务书如有重大变更而重作或修改设计时，须具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协议。已经进行了的设计费用的支付，按前条办法计算。

3.甲方因故要求中途停止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已付设计费不退，并按该阶段的实际耗工时，增付和结清设计费，同时结束协议关系。

第七条

其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协议自\_\_年\_\_月\_\_日双方签字后生效，全部设计任务完成后失效。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协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协议内容抵触。

在协议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不属于同一部门的，可向国家规定的协议管理机关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副本一式\_\_份，送计委、建委、建行……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建设单位(甲方)：

设计单位(乙方)：

代表人：\_\_\_

代表人：\_\_\_\_

联系人：\_\_\_\_

联系人：\_\_\_\_

通讯处：\_\_\_\_

通讯处：\_\_\_\_

电话或电报：\_\_\_\_

电话或电报：\_\_\_\_

开户银行：\_\_\_\_

开户银行：\_\_\_\_

帐号：\_\_\_\_

帐号：\_\_\_\_

\_\_年\_\_月\_\_日订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三**

协议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市\_\_\_\_\_\_\_\_\_街\_\_\_\_\_\_\_\_\_气化站及管道供气项目。

工程地点：\_\_\_\_\_\_\_\_\_市\_\_\_\_\_\_\_\_\_街。

工程范围和内容：\_\_\_\_\_\_\_\_\_气化站：\_\_\_\_\_\_\_\_\_个街厨房管道、调压器、流量等材料表内容。

工程造价为：\_\_\_\_\_\_\_\_\_元整。(即：￥\_\_\_\_\_\_\_\_\_元)

第二条 工程期限

协议工期：依据国家颁布的工期定额，商定本协议工程开工、竣工日期。

双方约定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

第三条 材料供应

1、本安装工程所需的原材料，由乙方按工程预算表所列供应。

2、乙方所提供的安装材料须符合国家标准。

第四条 工程结算方式

1、甲、乙双方正式签约后，甲方需在\_\_\_\_\_\_\_\_\_日之内支付工程造价总额的\_\_\_\_\_\_\_\_\_%给乙方。如甲方未按协议付款，则工期自然推后。

2、当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后，\_\_\_\_\_\_\_\_\_日内正式进入安装工地。

3、当竣工后，甲方需在\_\_\_\_\_\_\_\_\_日将其余的\_\_\_\_\_\_\_\_\_%支付给乙方，余下\_\_\_\_\_\_\_\_\_%款项在工程使用后\_\_\_\_\_\_\_\_\_个月内一次付清。工程若有未曾预见项目或变更，工程造价结算则按实际计算并一次付清。

4、支付方式：采用银行转帐、汇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第五条 工程验收

1、乙方在工程竣工后，由乙方负责整个工程系统的检测调试，试用期为\_\_\_\_\_\_\_\_\_天，并由甲方、乙方将工程试用检测的结果进行验收。

2、工程交付使用后，甲方正常使用\_\_\_\_\_\_\_\_\_天，视甲方验收认可。

第六条 保修维护

乙方提供本供气系统的维护和保养服务工作，保修期限：依据国务院令第279号《建设工程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即：二年内设备、材料非人为损坏的维护，乙方提供无偿免费服务;二年后为有偿服务。

第七条 组成协议的文件

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包括：图纸、工程材料表、预(概)算书、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简单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第八条 甲方的承诺与保证

1、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3、其保证做好本工程的三通一平工作，保证水源、电源通到施工现场双方商定地点的总表，并承担施工引起的水、电费用;

4、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九条 乙方的承诺与保证

1、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和法律行为(包括获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批准)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3、保证在施工过程中，本着安全第一的宗旨，如出现因乙方原因而发生的危及自身及他人的安全事故和工伤事故，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及责任;

4、承诺按协议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5、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须按期支付各款项。若超过期限，甲方须支付\_\_\_\_\_\_\_\_\_%的违约金。并且乙方有权进行终止系统操作。

2、因乙方原因未按协议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须赔偿甲方已付款项一倍的罚款。

3、因甲方原因致使工程中途停建、缓建，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停工、窝工、返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第十一条 保密

一方对因本次协议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二条 补充与变更

本协议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协议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迟延履行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优先权

为便于本工程竣工后的维护保养，本工程竣工后乙方将成为优先考虑的供气商。

第十六条 其它

1、本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协议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协议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四**

施工单位：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方对乙方承建专业资格的考核，同意将公司防水工程委托乙方施工，为了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按照确保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安全的原则，协商确定如下协议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 、总则

1、 工程名称：公司梅林生产、生活基地2#、3#楼

2、 工程地点：上梅林深华石料公司大院内

3、 工程内容：

根据公司工程施工联系单和设计变更通知单要求，厨卫间防水工程采用聚合物水泥基防水涂膜(1.5厚)，屋面防水工程采用聚氨酯\"851\"防水涂膜(找平层上作基层处理)。

二、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料、包质量、包管理、包安全、包进度等总包方式。

三、工程造价：

厨卫间聚合物防水每平米20元;屋面\"851\"聚氨酯防水每平米28元。结算时按实际面积结算。

四、质量标准：

乙方应确保公司梅林生活、生产基地2#、3#楼防水工程达到优良标准，严格参照广东省防水工程新规范标准dbj15-19-97和深圳市现行有关标准及甲方要求施工，涂膜工程保证不起皮、不空鼓、不分层、不露点、平整均匀，与基层有一定粘结力，达到设计厚度等质量要求。

五、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应提前提出施工计划，并将工作面整理达到防水施工标准提交乙方施工。

(2)应提出工期计划，但应考虑到天气及人力等不可避免的因素，工期顺延。

(3)配合乙方施工，如提供必要的垂直运输、工人工地住宿等。

(4)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提交乙方限时整改。

2、 乙方责任：

(1)听候甲方通知，即时将防水材料进场，提交防水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及深圳市建设局颁发的准用证，由甲方现场负责人抽检合格后使用，必要时由甲方抽送市\"建科院\"检验合格后使用。

(2)配合市建公司梅林生活基地整体进度，按甲方提出的施工计划施工，除不可避免的因素外，不得人为拖延。

(3)应遵守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管理制度，不得有违规行为，否则接受甲方各种形式的处罚。

(4)应严格按防水工程标准规范施工，发现问题，及时自行解决，确保工程质量达到优良标准，并对工程保修三年。

六、付款方式：

本工程无预付工程款，甲方按乙方进度支付进度款，待工程全部完工验收达优良标准后甲方付至全部工程款的95%给乙方，留5%的工程款作保修金，三年保修期满后乙方无质量问题，甲方支付余款。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待三年保修期满，甲方支付余款后，协议自动失效。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 代表：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五**

甲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承揽的xx煤矿供水改造工程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按照发挥各自优势的原则，甲方决定将管道安装及非标设备加工工程交给乙方承包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协议条例》，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xx煤矿供水改造工程

二、工程地点：陕西省咸阳市彬县

三、工程范围：a—i段管道防腐及安装、无阀滤池及斜板沉淀池非标加工

四、工程质量：合格

五、协议价款：

1、非标设备加工：xx元/吨(含辅材)、除锈刷漆：6元/m2(含防锈漆及辅材);面漆：7元/ m2(两遍、不含油漆);环氧单刷：10元/m2(含辅材及除锈、不含主材);设备内防腐：34元/m2(做法三油两布、含辅材及除锈)设备二次倒运费(吊装及拖车费)用由甲方支付，乙方配合。

2、管道安装：dn150钢塑复合管28元/米(含辅材、运输、管道支架制作及安装、预埋件制作);dn100焊接钢管26元/米(含辅材、运输、管道支架制作及安装、预埋件制作)。

3、管道防腐：9.6元/米(五油三布、乙方含辅材)

4、管道保温：6元/米

5、如有变更增加工程量按双方协商价为结算依据。

六、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在正常施工条件下(雨季及主材供应不及时除外)工期延误罚款500元/天。

七、安 全：见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协议书。

八、承包方式：乙方包工不包主材(防锈漆除外);乙方提供完成所承包工程范围所需全部人工和工具。

九、付款方式：每月25日由乙方向甲方上报当月工程量，由甲方按工程进度审核付款，付至协议总额的80%时暂停付款，工程竣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扣除5%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剩余款项一个月内一次付清。

十、材料供应：甲方提供主材及机械。

十一、甲方职责：

1、准确及时提供所需原材料

2、指派现场监督管理人员，定期进行工程质量和进度检查，并督促乙方及时整理有关技术资料向甲方移交

3、负责协调各工队之间的关系，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有关工程技术和质量方面的问题

4、负责按照工程进度，及时向乙方拨付工程款

5、定期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及其人工、材料、设备等费用结算支付情况进行综合检查

十二、乙方职责：

1、乙方完全履行工程施工协议条款内容，并承担协议规定的责任及任务

2、负责按图纸及设计要求施工

3、负责施工过程中的一切并对成本进行控制和管理，自负盈亏。

4、按照国家规范、法规和安全生产规程组织施工，若发生质量及安全事故概与甲方无关，乙方除承担处理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外，并根据情节甲方给予乙方相应处罚

5、明确现场施工负责人和项目管理人员，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工作，做到精心组织，文明施工，并接受甲方有关人员的指导

6、按照要求做好工程竣工验收和保养期内工程的维护工作，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7、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认真履行协议条款，及时给甲方上报有关资料和统计报表

8、乙方应保证在人力、物力和资金及技术上满足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需要，若因乙方原因使业主单位对工程质量或施工进度不满意，并造成严重损失和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施工，另行组织力量以确保工程质量与进度，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进度要求施工，有两次以上未完成甲方施工进度要求，甲方有权立即停止协议。

9、乙方自行解决食宿，并配合甲方做好文明工地建设，提供必要的人力。

10、每次到工地为乙方所用材料，自行卸车，不予另计费用。

11、乙方所用材料及甲方所租材料到工地交给乙方后，乙方自行看管，若丢失或损坏除3%损耗为甲方承担外，其余费用均为乙方自行承担。

12、临时用工：70元/工日(不论大、小工)。

13、乙方应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材料，若甲方发现乙方无故浪费材料、除照材料原价赔偿外，甲方有权每次罚款500元(从工程款中扣除)。

十三、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按双方协商一致的原则解决。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财务结算完成，保修期满终止。

2、工程完工后由乙方出具全额发票进行结算。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壹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20xx年x月x日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六**

房屋整修改造施工协议书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甲方将某路37号五栋旧楼和部分附属设施的整修改造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承包给乙方。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具体协议如下：

一、工程地点：某路37号。

二、工程承包范围：五栋旧楼和部分附属设施的外墙、屋面、水电通讯系统;地砖、门户、墙体重新粉刷等。(详见附表)

三、工程工期：承包施工总工期为60天，自x年xx月xx日开始至x年xx月xx日止。如遇甲方原因、不可抗力造成延误的给予顺延。如乙方无故拖延，甲方扣乙方工程款20xx元/天，同时甲方有权终止该协议，并将剩余的工程量另行组织施工。

四、甲方工作

1、开工前两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清理施工场地的家具、电器等陈旧设施。

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承担其费用。

3、如需拆改原建筑的承重及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燃气、水管等)，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并交乙方备案。

4、监督施工：甲方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参与工程过程中的各项验收。

五：乙方工作

1、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和质量标准，保质按期完成工程施工。

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规范。因违反安全施工规范出现工伤事故，由乙方内部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防火要求。由于施工造成火灾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负赔偿责任。

4、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

5、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做到不污染环境。

6、保证施工现场的整齐有序。

7、工程竣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包括专业清洁)

8、负责做好成品保护工作。(甲方委托他人进行其他施工项目造成交叉施工除外)

六：材料供应

1、由乙方采购的主要施工材料必须严格按照(甲方附表)的规格型号进行购进，乙方材料配送库中缺货应采购同品质材料。如施工中使用的材料出现假冒、伪劣，甲方有权要求变更，对工程造成损失的，乙方无条件整修并承担其费用。

2、应由乙方购买的主要施工材料，在工程进行中，甲方如需变更，双方须先填写“材料变更洽商单”，确认品牌及价格后，乙方方可购买，任何口头承诺无效。

3、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是符合设计及施工要求的合格产品，并按施工进度送到施工现场，甲方应在材料进场前一天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4、如甲方指定材料供应商，因材料发生质量问题，造成退换货、延误工期，乙方不承担责任。

七：工程联络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八：附则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协议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4、本协议实行当事人自愿签证原则，可将协议文本提交签约市场等管理部门进行协议签证，签证费用由甲、乙各承担一半。

5、本协议附清单表一份。

甲方：

x年xx月xx日

乙方：

x年xx月xx日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七**

工程名称：

甲 方：

乙 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就甲方地暖工程进行施工，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 施工范围：

乙方施工范围为：含分水器在内的地暖结构部分，分水器之后的连接管道以及混凝土填充不包括在本合同内。

二、 施工方案：

一层和顶层采用20㎜厚的苯板和铝箔反射膜，卡钉固定加热管，中间几层采用3㎜地暖复合膜，采用钢丝网和绑丝固定加热管。乙方负责编制施工方案，经甲方批准后按照施工方案和施工图纸的要求进行施工。

三、 施工材料要求及材料供应

1、主要材料要求：

a、聚苯乙烯保温板：厚度20㎜。

b、铝箔反射膜。后付牛皮纸，

c、地暖复合膜 3㎜

d、pe-xa管， “ 道诚 ”牌，de20×1.9㎜

盘管间距均采用250毫米(以设计图纸为准)

e、分水器为全铜，巨帆牌。

f、钢丝网：∮2×200mm×200mm,

2、辅助材料采用市面上通用材料。

四、 施工现场管理

1、乙方施工人员要严格服从甲方现场管理要求，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出现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

2、甲方要派驻现场管理人员负责对乙方施工进行监督管理和协调现场出现的问题，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条件。

3、甲方免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为乙方施工人员免费提供材料仓库和基本的住宿场所。

五、 工程造价和结算方式

1、合同造价

该工程地暖实际铺设面积约为 平方米，结算价格为31元/平方米。工程总价约为： 元。

地暖施工完毕后，甲乙双方共同核定地暖实际施工面积。并将工程量核定方法约定为：未铺设的房间不计算面积，铺设地暖的房间按施工图纸中线标注尺寸扣除设计墙厚为基准计算面积，卫生间如果铺设地暖按全部面积计算。

2、结算方式、

乙方施工材料和人员到工地后拨总造价的20%，后续工程按工程实际进度拨款，施工完毕拨付到总价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后付至95%，留5%作为质量保证金，第一个采暖期结束后付清余款。

工程不能同时施工时，按施工楼号单个结算。

六、 施工工期： 现场条件具备时，单个楼工期不超过10天，总工期：7月10日至8月15日，保证交工验收，以不耽误后续土建方施工为原则。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八**

甲方:赣榆县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施工的的需要，甲方将工程交给乙方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

二、承包方式：

三、工程单价：

四、质量要求：按设计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质量达到优良。

五、工期要求：按业主要求工期20xx年x月xx日完工。

六、安全要求：乙方对施工安全负责，在施工中严格按施工安全生产规范进行，做到安全生产无事故，安全四项指标为零。

七、结算方式：工程竣工验收三十日内，乙方提交结算材料，甲方予以审核结算。

八、付款方式：甲方按业主工程施工计量认证后的拨款额%支付乙方工程款，工程完工后支付乙方工程款为业主拨付额的%，余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业主拨款额结算。

九、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负责协调施工环境、业主及监理关系。

2、负责技术、协助整理施工技术资料。

3、严格履行项目部各项管理工作。

4、对工程质量、工期、各项费用严格控制，按设计合同要求合理安排、组织、检查。

(二)乙方责任：

1、严格按业主设计及国家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服从业主、监理及甲方管理。

2、施工过程中及时按规定上报报验、验收等施工资料和中间计量、月财务报表等，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3、保证工程质量，如因乙方施工造成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

4、保证工程按时完成。

5、乙方自行解决施工所需机械设备、施工人员、技术人员及垫付资金等。

6、施工中严格按施工安全生产规范进行，服从上级安全部门及甲方管理，对安全负全部责任。

7、向甲方缴纳x元施工保证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如无质量问题、安全事故、材料费和人工费的拖欠等事项发生，甲方即予以退还。如有上述等事项发生，甲方有权予以扣除作对应支付;乙方缴纳的保证金不能满足扣除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十、合同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没按设计规范要求施工，监理下发整改通知达三次的;

2、延期十天没有进场施工，或拖延工期达施工进度计划同期期限20%的;

3、发生重大工伤事故，或发生工伤事故后不及时处理影响工程进度或受害人向甲方主张权利的;

4、拖欠材料、人工费用不及时处理，致使相关人员向甲方主张权利的。

甲方没有按合同要求拨付工程款达应拨付工程款数额50%以上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在甲方解除合同五日内清场，每逾期一天，乙方自愿按总工程价款的1%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十一、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本协议，一方违约，应赔偿对方损失。

十二、本协议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盖章)：

代 表：

乙 方(盖章)：

代 表：

20xx年x月xx日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九**

一、词语涵义

1 词语涵义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者外，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1.1 有关合同双方和监理人的词语

(1)发包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当事人。

(2)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本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3)分包人：指本合同中从承包人处分包某一部分工程的当事人。

(4)监理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写明的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实施监理的当事人。

1.2 有关合同组成文件的词语

(1)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由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而列入本合同条件第3条的全部文件和图纸，以及其他在协议书中明确列入的文件和图纸。

(2)技术条款：指本合同的技术条款和由监理人作出或批准的对技术条款修改或补充的文件。

(3)图纸：指列入合同的招标图纸和发包人按合同规定向承包人提供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以及列入合同的投标图纸和由承包人提交并经监理人批准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4)施工图纸：指上述第(3)项规定的图纸中由发包人提供或由承包人提交并经监理人批准的直接用于施工的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5)投标文件：指承包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在投标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发包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书、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文件。

(6)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正式向中标人授标的通知书。

本站推荐相关的合同范本·弱电施工合同·消防工程施工合同·防水工程施工合同·爆破施工合同·成都市白蚁预防工程合同书·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协议书·绿化施工合同·施工分包合同·公路、道路施工合同

1.3 有关工程和设备的词语

(1)工程：指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或为二者之一。

(2)永久工程：指按本合同规定应建造的并移交给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3)临时工程：指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所需的各类非永久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4)主体工程：指专用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全部永久工程中的主要工程。

(5)单位工程：指专用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单位工程。

(6)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仪器装置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7)施工设备：指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所需的全部用于施工的设备、器具和其他物品(不包括临时工程和材料)。

(8)承包人设备：指承包人的施工设备。

(9)进点：指承包人接到开工通知后进入施工场地。

1.4 有关工期的词语

(1)开工通知：指发包人委托监理人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2)开工日期：指承包人接到监理人按第18.1款发出的开工通知的日期或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

(3)完工日期：指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单位工程或部分工程完工和通过完工验收后在移交证书(或临时移交证书)中写明的完工日。

1.5 有关合同价格和费用的词语

(1)合同价格：指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2)费用：指为实施本合同所发生的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6 其他词语

(1)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本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

(2)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电传、电报、传真和电子邮件。

(3)天：指日历天。

二、合同文件

2 语言文字和法律

2.1 语言文字

本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汉语文字。

2.2 法律、法规和规章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和工程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方法规和规章。

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由监理人作出解释。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内。

三、双方的一般义务和责任

4 发包人的一般义务和责任

4.1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发包人应在其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4.2 发布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委托监理人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前向承包人发布开工通知。

4.3 安排监理人及时进点实施监理

发包人应在开工通知发出前安排监理人及时进入工地开展监理工作。

4.4 提供施工用地

发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规定的承包人用地范围和期限，办清施工用地范围内的征地和移民，按时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地。

4.5 提供部分施工准备工程

发包人应按合同规定，完成由发包人承担的施工准备工程，并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供承包人使用。

4.6 提供测量基准

发包人应按第27.1款和《技术条款》的有关规定，委托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现场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有关资料。

4.7 办理保险

发包人应按合同规定负责办理由发包人投保的保险。

4.8 提供已有的水文和地质勘探资料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已有的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水文和地质勘探资料，但只对列入合同文件的水文和地质勘探资料负责，不对承包人使用上述资料所作的分析、判断和推论负责。

4.9 及时提供图纸

发包人应委托监理人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向承包人提供应由发包人负责提供的图纸。

4.10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第33条、第35条和第36条的规定支付合同价款。

4.11 统一管理工程的文明施工

发包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负责统一管理本工程的文明施工，为承包人实现文明施工目标创造必要的条件。

4.12 治安保卫和施工安全

发包人应按第29条的有关规定履行其治安保卫和施工安全职责。

4.13 环境保护

发包人应按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统一筹划本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审查承包人按第30条规定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并监督其实施。

4.14 组织工程验收

发包人应按第52条的规定主持和组织工程的完工验收。

4.15 其他一般义务和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其他一般义务和责任。

5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和责任

5.1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承包人应在其负责的各项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由于承包人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任何责任。

5.2 提交履约担保证件

承包人应按第6条的规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证件。

5.3 及时进点施工

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通知后及时调遣人员和调配施工设备、材料进入工地，按施工总进度要求完成施工准备工作。

5.4 执行监理人的指示，按时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承包人应认真执行监理人发出的与合同有关的任何指示，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全部承包工作。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承包人应提供为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

5.5 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和部分施工图纸

承包人应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和由承包人负责的施工图纸，报送监理人审批，并对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和可靠负全部责任。

5.6 办理保险

承包人应按合同规定负责办理由承包人投保的保险。

5.7 文明施工

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文明施工，并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提出施工全过程的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5.8 保证工程质量

承包人应严格按施工图纸和《技术条款》中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5.9 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

承包人应按第29条的有关规定认真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和由其管辖的人员、材料、设施和设备的安全，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工地附近建筑物和居民的生命财产遭受损害。

5.10 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按第30条的规定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工地及其附近的环境，免受因其施工引起的污染、噪声和其他因素所造成的环境破坏和人员伤害及财产损失。

5.11 避免施工对公众利益的损害

承包人在进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时，应保障发包人和其他人的财产和利益以及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和公共设施的权利免受损害。

5.12 为其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为其他人在本工地或附近实施与本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有关提供条件的内容和费用应在监理人的协调下另行签订协议。若达不成协议，则由监理人作出决定，有关各方遵照执行。

5.13 工程维护和保修

工程未移交发包人前，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移交后承包人应承担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工作。若工程移交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完工程需在保修期内继续完成，则承包人还应负责该未完工程的照管和维护工作，直至完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

5.14 完工清场和撤离

承包人应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工地清理并按期撤退其人员、施工设备和剩余材料。

5.15 其他一般义务和责任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国家建筑施工规范》及相关条例，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确定把兴安县世纪冰川旅游区宾馆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管理。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和权利特签订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兴安县世纪冰川灵佛旅游宾馆楼工程

2、工程地点：兴安县严关镇仙桥村委会乐施堂村。

3、建筑结构：(框架结构)壹栋约26000㎡。

4、承包内容及施工范围：土建水电工程按建筑施工图，结构施工图水电施工图及设计说明。酒店装修另协议签署。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6、工程造价暂定3000万元。

二、付款方式与结算：

1、本协议范围内的工程项目依据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文件。及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价标准。土建、水电安装按xx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计价，下浮6%后结算给乙方。

2、工程范围内所用材料按施工期间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兴安县造价信息进行调价。兴安没有列入的材料则按桂林市相应当期的造价信息进行调整。信息价没有的，双方按市场价友好协商确定，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计价结算。

三、工期：

1、本工程有效工期为240天。

2、开工时间：20xx年6月20日前(以甲方进场通知为准)。

3、竣工时间：(按实际开工日计算)

四、质量及材料要求：

1、质量要求按国家建设质量标准规范，等级为合格。

2、乙方每完成一个分项，必须及时报请甲方代表、监理、技术负责人，质检人员进行验收。并根据验收意见整理签字后方能进入下一道工序。

3、甲方在接到乙方书面申请时必须在48小时内组织有关人员到位验收，否则按已验收合格，在乙方进行施工后甲方必须给以签字认可。

4、材料必须保质保量。所有进场材料必须要有出厂合格证，国家有规定要求复检的材料必须到质检站检测合格方能使用。

五、工程款支付方法：

1、本工程由乙方垫资工程款：从基础土方开挖垫资到 00地面(现浇完毕)

2、在乙方垫资到位时，甲方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付工程进度款的80%给乙方。以后，每完成一层，结付一次进度款，以此类推。

3、在乙方负责垫资期间内如因乙方资金原因造成停工20天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资料合格后及结算单报请甲方审核，甲方必须在接到申报资料30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如有争议，可共同委托相关造价事务所审核。结算经甲方审核批准后，除留质保金3%外，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不得拖欠。

5、如甲方不按协议付款，每一天必须按拖欠款金额总数的3‰赔付给乙方，以此类推。

6、本工程所有工程款必须转账到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银行： 的帐户上。

六、工程竣工验收及交付：

1、在工程交付前，乙方必须做好交付前的细节整改、卫生清理、安全保卫、工程保管等相关工作。自检合格后书面申报甲方和监理工程师复检，签字确认复检合格后，方可进行工程交付，否则因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方负责。

2、甲方在接到乙方合格资料及书面申报书10天内必须组织有关人员到场进行竣工验收、签证，否则，视为以验收合格。

3、在双方未验收签证交付使用前甲方不得自行占用，否则视为验收合格以交付甲方使用。

七、甲、乙双方权责

1、甲方必须在施工前提供准确的地质地下管线资料，确保各项保护用品不受损失，并保证在乙方进场前三天做好三通一平。

2、甲方配合乙方办理好施工噪音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手续。

4、提供标准的水准点和详细的坐标控制点，并在现场指导乙方进行施工。在施工期间甲方必须协商好，周边的一切社会关系。确保施工顺利进行。

5、甲方在支付工程进不能以任何理由及借口拖延支付时间。

6、乙方必须严格按图纸的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施工，甲方管理人员发现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时，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改，并进行相应处罚。

7、防水材料、铝合金窗所用材料必须按图纸设计规定，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

8、在施工期间，乙方必须做好安全教育工作。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因乙方原因出现一切安全事故，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八、违约

1、本协议条款双方共同遵守，甲方必须协调建设方处理好周边的一切社会关系，如有村民和其它人员进行无理取闹和阻碍施工而造成项目停工时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除乙方自身原因外)。

2、乙方严格按协议工期施工，不得拖延工期和无故停工，如违反协议约定，甲方有权终止该工程协议，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3、乙方在此协议又方签字生效时，必须向甲方交纳工程质保金叁拾万元整。此款在乙方垫资期满一次性返还给乙方。

4、此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时即时生效，双方必须共同遵守执行，同时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精诚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相关合作事宜， 达成如下，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分包工程范围

甲方将\_葡北6号转油站及所辖计量间综合维修工程\_ 所属工程项目施工承包乙方。

乙方负责完成\_葡北6号转油站及所辖计量间综合维修工程\_所有项目施工。

第二条：分包期限

分包期限自甲乙双方协议签订即日起至工程竣工止。

第三条：付款及结算方式

1、工程进度款：工程进度达到60%以上，以施工总合同价款的30%拨付工程进度款。

2、结算方式：甲方以油田公司最终审定工程结算后，按工程定额直接费中人工费总造价乘以1.55%结算。

第四条、施工质量及竣工验收

1、保证施工质量达到相应的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等级

2、本工程质保期为 贰 年。

3、甲方按照最终审定结算金额的直接费中人工费的50%预留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后，一次性付清给乙方。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提供本项工程所需的材料及大型机械设备。

2、双方签署合同之日起，甲方将其所属项目委托乙方。

3、负责协调本项工程中发生相关的一切事宜。

4、甲方应按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施工费用，愈期3天无故不支付，则按每天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管理及工作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自觉遵守甲方 的规章制度，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

2、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相关作业。

3、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施工内容及质量提出合理建议，乙方需积极与甲方进行协商，并 根据协商结果作相应调整。

4、乙方应负责施工期间的所有材料的看护及设备保管维护。

5、乙方负责承担因该工程施工期间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及一切后果。

6、乙方负责处理工程质保期期间发生施工质量问题。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如期完成工程施工，则均属违约，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赔偿金额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2、若甲方未能够按期付款，则按合同法规定给乙方5%滞纳金。

3、本协议委托内容确定以及费用总额、中止、解除和提前终止需双方书面确认。如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须赔偿对方。

第七条：其它

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3、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 ?

身份号码：

乙方 ：

身份号码：

本合同于20xx年x月xx日签订于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篇十二**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 xx项目消防工程

1.2 工程地点：

1.3 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 项目消防工程施工图纸及乙方完善、优化后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图纸会审记录和招标答疑记录、设计变更、乙方投标预算和招标文件范围规定内容，以及经双方确认、 消防局审核批准的自动报警系统优化设计方案，供货及安装内容为：

1)与泵房连接、与消防中心连接的水、电管线工程

2)消火栓系统：包括整个商住楼室内外消火栓系统

3)喷淋系统：包括整个商住楼自动喷淋系统

4)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包括整个商住楼的自动报警联动控制系统及消防中心须增补的设备

5)消防广播、电话系统设备及控制线路;消防广播兼做背景音乐。

6)整个商住楼通风防排烟系统设备及控制线路，各设备从相对应的双电源转换器直接取电。

7)消防电梯系统相关消防控制线路，由消防施工单位向电梯专业提出配合要求。

8)移动灭火器设备配置。

9)风机、防火卷帘设备及控制线路;双电源转换器的后面部分全部由消防施工单位完成。

10)切断非消防电源线路。

11)消防水池水位报警系统、线路等。

12)消防设备的监控及反馈系统。

13)气体灭火的设计、施工。

上述消防设计图纸，由乙方负责报送 消防局审核批准后，才能进行消防工程施工;如需在上述图纸基础上增加工程内容才能通过 消防局审核和验收的，增加工程费用由乙方承担，但由于间隔或功能改变的增加工程除外。

上述1—13项工程内容涉及的材料、设备、设施均由乙方采购供货、运输和安装，所有费用包含在协议价内。

1.4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即本工程乙方必须包报建及费用、包工、包料、包深化设计、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配合费、包调试、包验收通过、包施工安装发生水电费、包利润及税金等方式进行，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分包。属于交钥匙工程。

第二条：工程造价(大包干价)：

2.1 本工程大包干承包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元整(￥ 元)。

2.2 超出协议范围外的子项内容，必须在施工前报甲方确认，施工后由本项目监理公司和甲方签字盖章确认工程量，按 进行计价结算。增加工程造价总计在 万元内的，不支付工程款，多于 万元部分按实支付。

第三条：工期

3.1 乙方须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工，须于 年 月 日前施工完毕， 年 月 日前完成消防验收。如因甲方施工进度或现场未达到乙方进场施工条件，工期由双方协商另行确定。

3.2 自双方签订协议乙方正式开工之日起算，至本工程竣工并经甲、乙双方及消防部门验收合格为止，称为本协议实际总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期

4.1 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省市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等级以上，乙方并保证工程如期开通使用和质监、消防验收通过。

4.2 工程保修按建设部有关规定执行，保修期自政府有关部门验收合格报告正式批出之日起计 贰年 时间。

第五条：材料设备供应

5.1 工程所需所有材料由乙方购买供应到施工现场;产品成品材料由乙方提供样板给甲方、监理方看样板认可同意后，由乙方购买供应到施工现场(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除外)。

5.2 所有材料设备供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及生产许可证件，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及要求进行检验，并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和质量标准。

5.3 施工中，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工程设计变更造成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不适用，甲方给予乙方适当的补偿后，不适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自行处理。

5.4 材料设备采用投标文件承诺采用的品牌或同类产品(采用的产品品牌须经过甲方的书面确认)。

第六条：工程价款支付

6.1 工程进度达 %，甲方付至大包干总价的 %作工程进度款;

6.2 工程进度达 %，甲方付至大包干总价的 %作工程进度款;

6.3 工程进度达 %，甲方付至大包干总价的 %作工程进度款;

6.4 所有工程完工，经甲方、监理验收全部工程达到合格标准，且消防系统全部开通后，付至大包干造价的 %作工程进度款;

6.5 工程经消防管理部门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 份完整竣工图纸资料和结算资料经甲方审核确认后10天内甲方支付工程款至协议结算价的 %;

6.6 余款 %作为质保金，若乙方无违约行为，在保修期满后10天内支付。

6.7 乙方必须在每次领取款项之前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报告，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并按上述条款的约定向乙方付款。若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报告存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再行付款。

6.8 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当于甲方付款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第七条：现场签证与结算

7.1 现场签证

7.1.1因设计变更或甲方原因导致的协议清单内项目增减或发生协议清单外的签证项目时，乙方须在签证项目完成后 五 天内组织甲方和监理公司验收并提交签证申请(涉及到隐蔽项目的必须在隐蔽前通知甲方验收)。

7.1.2乙方应提交签证申请的资料包括：工程联系单(如由乙方发起的工程联系单，必须有甲方及监理的意见及签字盖章)、《施工现场签证单》(必须有工程量、有单价、有总价。工程量应附计算过程，清单计价的应有单价分析表，定额计价的应有套价书)、现场验收计量的原始单据(甲方工程部人员、乙方、监理方签字)及照片、工程设计图纸及图纸会审资料、签证的书面理由陈述、对应本签证的单项工程验收单;协议外现场签证项目还应包括《单项(或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7.1.3 以上资料由甲方签章确认有效。已签证确认的费用按含税造价处理(不再另外计算其它任何费用)，到工程竣工结算时按双方协商的计费方式计付。

7.2 结算

7.2.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30天内，乙方应提交以下结算资料：

1) 工程结算书打印稿四份及电子文件一份，结算书装订内容及顺序为封面、《单项(或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编制说明、计费表、分部分项结算书、主要材料用量价格表;

2) 工程量计算书打印稿及电子文件一份;

3) 工程竣工设计资料(含工程竣工设计图纸、图纸会审纪要、修改及变更通知书)一套(原件、独立编号装订);

4) 现场签证单一份(原件、独立编号装订);

5) 协议书一份(复印件);

6)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经甲方确认)一份。

若乙方未按上述要求报送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则甲方有权拒收结算资料，由此造成结算工作延误概由乙方负责。

7.2.2 本工程的工程量按施工图纸及甲方签证计算。工程师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完整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后60个工作天内，由甲方按照乙方实际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的工程量、甲方签证及本协议核实审定工程结算总价，双方应按工程结算总价进行结算。

7.2.3 在工程结算时经甲方核实乙方没有按照图纸、施工规范和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或出现偷工减料的情况，则甲方有权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上述事项不予结算，视乙方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8.1.1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 套。

8.1.2 开工前 天内完成由甲、乙方和设计方、监理方参加的施工图会审。

8.1.3 对乙方在施工时发现设计图纸错误提出的意见，甲方应在收到书面通知的 天内会同设计方进行处理。

8.1.4 委派 为现场管理代表，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的变更、工程期间的质量验收及其它事宜。

8.1.5 保证按第六条支付工程款的办法进行工程款项支付。

8.1.6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返工，甲方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经有关部门审定后赔偿由此而造成乙方的停工、返工、材料等损失。

8.1.7 协助乙方解决施工期间水源、电源及材料堆放和施工人员的住宿场所。

8.1.8 在竣工验收后的保修期内，因使用不当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其返修费用由甲方负责。

8.2 乙方责任：

8.2.1 收图后，在开工前 天内完成施工图会审，在开工前 天内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并送甲方。

8.2.2 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并保证安全施工，指定安全、防火责任人，物件堆放整齐，场地清洁卫生，道路畅通。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报告甲方、监理方及有关部门。

8.2.3 委派 为现场管理代表，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问题。

8.2.4 做好施工原始记录。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时，应立即以书面通知甲方。

8.2.5 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8.2.6 乙方负责办妥消防报建、验收手续(注：由于本协议范围外项目引致不合格的问题不属乙方责任)。

8.2.7 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

8.2.8 竣工验收后，施工单位人员必须在 天内清理场地并撤离施工现场。

8.2.9 在施工中，甲方发现乙方工程进度或工程质量等与协议要求或施工组织设计等不符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向乙方追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如因乙方材料质量不合格或材料质量保证资料不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部门的要求而导致工程不能按期通过质量监督站或广州市消防部门的验收，乙方要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九条：工程验收

9.1 工程验收以施工图及说明书、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书面文件、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

9.2 隐蔽工程在乙方自检后填制验收表，以书面通知甲方检查。甲方接通知后 天内到场验收，经检验合格并符合设计要求时由双方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

9.3 单项工程竣工前 天，由乙方通知甲方验收，并在竣工后 天内验收完毕。甲方不按时验收，则视作甲方认可乙方单方验收。

9.4 乙方在本工程施工安装完毕，应在完工前 天由乙方申请要求市消防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并保证验收通过和开通使用，属于交钥匙工程，并按验收合格的日期为竣工日期。如实际竣工日期比协议约定竣工日期延迟的，乙方应承担延期竣工的违约责任。

9.5 自动报警系统和相应部分经乙方优化设计修改后，如市消防部门验收通不过而需重新整改所需的工程费用均由乙方全部负责，并由乙方承担因此延误交工而造成甲方的损失。

9.6 属于甲方负责完善的消防工程项目(包括防火门、应急照明、疏散标志、管井的封堵等)应在消防验收前达到验收标准，否则乙方竣工验收时间顺延。

9.7 工程竣工后，在工程结算之前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图纸资料各 份。工程变更不大的，由乙方在原施工图上加上注明及编制竣工资料;工程变更较大的，应由乙方重新绘制竣工图，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9.8在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提前使用的，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保证及保修责任。

第十条：工程变更

10.1 乙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优化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甲方和设计及消防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10.2 在工程进行中，甲方有权随时以书面通知乙方修改、补充、增减原有工程设计，乙方应依照甲方要求进行。其增减工程量由监理单位和甲方签证确认，并按本协议第二条第二款内容结算。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1.1甲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时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协议总价的3%。

11.2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协议约定的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协议总价的万分之五违约金，若乙方逾期超过十天仍未能通过竣工验收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付全部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协议总价的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11.3乙方必须按本协议及附件、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用料、施工规范和甲方的指令严格进行施工，保证质量，如不符合上述要求，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乙方进行处罚，金额为 元/次。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完毕。

11.4乙方如将甲方的技术或资料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协议总价的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11.5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在本协议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11.5.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或监理单位有关人员在协议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11.5.2“欺诈行为”是指谎报事实，包括在前期的招投标过程中投标者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以及在协议实施过程中的其他欺诈行为，使甲方作出错误的判断，进而损害甲方的利益。

11.6乙方基于本协议的规定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及经济损失赔偿，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抵扣，若不足以抵扣的，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10天内向甲方付清。

11.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转包或分包，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协议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条款

12.1 甲方已委托监理公司进行建设监理，乙方必须服从监理公司的管理，本协议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验收、工程签证必须经监理公司和甲方盖章确认。

12.2 工程保修期内，如因乙方原因的质量投诉或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四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如逾期处理，甲方将另行委托，其所有费用及因此而造成甲方的其他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2.3 施工用水源、电源设施甲方接到工程主体内，由乙方接到施工现场内各施工地点并按表向总承包单位缴交水、电费。

12.4 甲方对乙方工程进度或质量不满意时，虽经甲方提出要求改善，而乙方并未执行，则甲方有权不须提出任何理由而随时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乙方必须遵从在 天内退场，甲方保留对乙方由此引起的损失的索赔权。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方式

13.1本协议及其附件、技术标准、设计方案、招标文件等的约定如有不一致，解释顺序应为：本协议及其附件、技术标准、设计方案、招标文件。

13.2双方在协议执行期内如有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乙方联系方式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并在本协议上注明的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为有效的联系方式，若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未以书面形式通知的，甲方按协议上注明的联系方式发送有关通知、文件，即视为该有关通知、文件送达乙方，乙方对因联系方式错误及未书面通知甲方联系方式变更而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乙方的联系方式为：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e-mail：

第十五条：附则

15.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协议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4.3.1 《消防工程施工设计图纸》

14.3.2 《报价一览表及工程量清单》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篇十三**

订立协议双方：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现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室内装饰装修设计一事，经协商同意，达成协议如下：

第1条 工程概况

1.1房屋结构和面积：厅厨卫;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2装修后的使用用途：

第2条 设计内容和范围

双方商定采取：(1)由乙方提供设计方案，即室内装饰装修效果图设计;(2)专业(土建及结构、给水、排水、采暖、消防、机电、强弱电等)施工图设计的第 种方式，具体以乙方签发给甲方的设计委托书或根据乙方口头设计委托内容而整理并签字确认的纪要为准。

第3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设计基础资料

甲方最迟应于 年 月 日以前，向乙方提交如下：

(1)地形图;

(2)地质资料;

(3)房屋平面图;

(4)设计委托书;

(5)根据口述整理的设计委托纪要;

(6)房屋结构照片;

(7)设计说明等第 项设计基础资料，以作为乙方设计的依据。

第4条 设计收费

4.1双方商定采取以下的第 种方式。

(1)按房屋建筑面积的比例，计取设计费;

(2)室内各部位装饰装修效果图设计 元/份(每增加一份加收成本费 元);

(3)专业施工图设计 元/份(每增加一份加收成本费 元)。

4.2上列设计费合计为 元整。

第5条 设计的阶段及其期限与设计费的支付

5.1定金的支付：本协议生效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的 以作为定金。

5.2设计的第一阶段：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交的有关设计资料并在实地勘测后10日内，提出设计构想，并形成设计方案平面图(或创意透视草图)，由甲方审阅确认后，须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的 %, 即 元。

5.3设计的第二阶段：乙方在收到5.2项设计费后的15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包括平面布置图、天花(砌墙、地台)平面图、效果图及物料样板，由甲方确认后，须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的 ，即

5.4设计的第三阶段：乙方在收到5.3项设计费后20日内，完成所有图纸、设计、包括立、剖面图、大样图及物料清单等。

5.5设计修改费：甲方对一经确认的任何一个阶段的设计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将视修改量的大小另行收取设计修改费(其中涉及设计方案的修改，每次不低于1000元)。

5.6外出差旅费:如果甲方需要乙方派员到外地(大连市区以外)参加会议、指导、处理设计或施工中的问题等，除了按有关规定提供食宿、交通、办公条件外，须向乙方支付1000元/天的费用。

5.7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图纸、物料清单，由乙方加盖公章后有效。否则，应为无效，即不对其后果承担任何责任。

第6条 甲方责任

6.1按本协议第3条约定的时间、项目向甲方提交设计基础资料，并对其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其中，如果逾期提交，乙方完成设计的时间随之顺延;如果因提交的资料有误或对其提交资料提出修改，而导致设计返工，须另付设计修改费。

6.2对未经甲方确认或未付清设计费的图纸不得索取带走。

6.3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修改图纸。否则，因此而产生的后果，尤其是影响房屋结构、采暖、给排水、强弱电效果等不良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6.4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投标书、设计方案、图纸、数据、计算软件等设计成果，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协议外的项目。否则，按本协议第 9.3 项承担违约责任。

6.5按时足额地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第7条 乙方的责任

7.1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项目向甲方交付设计成果。

7.2施工中，乙方将指派设计师到现场进行解释图纸和技术交底，并不定期地进行跟踪、指导，协助解决技术上的问题，其期限为90天。如果甲方在该期限内要求设计师常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指导或在该期限届满后，仍需乙方设计师提供技术服务，则须按 1000 元/天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费用。

7.3因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的，除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7.4对甲方提出的有违反设计规范、标准的要求，应予以拒绝。

7.5参加本工程的竣工验收。

第8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释

8.1本协议生效后，如果任何一方非经与对方协商同意，不得变更和解除协议。

8.2双方就协议变更和解除达成一致后，应制作补充协议，并由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第9条 违约责任

9.1本协议在履行期间，属甲方单方要求解除协议的，如果乙方尚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则不退还已收取的定金;如果乙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进行到何阶段，就按该阶段金额比例(不论该阶段的设计量是否达到)向乙方支付设计费。属乙方单方要求解除协议的，不论是否已经开始设计工作的，则应双倍返还已经收取的定金。

9.2甲方逾期交付设计费和乙方由于自身原因逾期交付设计设计成果的，应按设计费总额的2‰的比例，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以上的，守约方有权暂时中止履行本协议，

并书面通知违约方。

9.3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将乙方的投标书、设计方案、图纸、数据、计算软件等商业秘密和设计成果，向第三方转让的，须一次性向乙方支付2万元的违约金。

第10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0.1本协议在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施工现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11条 其他

11.1甲方需要乙方安排设计人员配合加工订货、对外谈判、制定施工技术方案、外出技术考察等，所需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11.2乙方在设计及装修施工的过程中，可不必征得甲方许可，在施工现场从事设计业务方面的广告宣传，并对装修全过程的进展、竣工状况进行拍摄记录存档。

11.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并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当日生效。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施工图设计协议 工程设计合同篇十四**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和有关法规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就\_\_\_\_\_\_\_\_\_\_\_\_\_\_\_\_\_\_\_\_\_\_\_设计事项，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信守执行。

一、协议内容及要求：

二、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为\_\_\_\_\_\_\_\_\_每平米，共\_\_\_\_\_\_\_\_\_平米，总计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整)。

三、付款方式：

1、甲方需在协议签订时付委托设计与制作总费用的50%即人民币 ￥ \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

2、乙方将设计制作印刷品交付甲方时，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